《中国秘书》第三章法规文书规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220/2021\_2022\_\_E3\_80\_8A\_ E4\_B8\_AD\_E5\_9B\_BD\_E7\_c67\_220550.htm 规定、概说。 (一 ) 含义。 规定是机关单位针对某项具体工作或专门问题作出 部分规范的法规文书。 (二)适用范围。 同条例相比,规定 规范的范围比较窄,但使用更加灵活。它通常在以下情况使 用:1.当文件规定的内容仅是某一方面或几方面的工作的 一部分时。 2. 为实施法律、行政法规或行政规章的内容而 制定规定。通常由制定原文件的机关或法律、法规授权的机 关制定。由于此类文件是根据原文件的原则而补充的新的规 定,一般称为实施规定。(三)特点。规定与条例、办法等 比较,其特点是:1.内容的局部性。规定有时为实施某一 法律文件而制定,有时为加强管理而单独制定,内容侧重于 政策和管理方面,划清政策界线,明确管理原则,在内容上 没有条例那样全面和系统。 2. 表达比较概括。规定只对特 定的工作作部分限定,内容范围较窄,而原则性较强,所以 表达上相对于条例而言比较具体,但相对于办法来说,又比 较概括。规定的概括性介于条例和办法之间。3.法律效力 比较大。规定所涉及的工作或问题不如条例重大,其法规性 、约束力不及条例,但又比办法可以结合实际变通贯彻的特 点有更大的约束力。 二、写法 (一) 标题。 规定标题一般有 两种形式。一种是由地区、事由和文种组成,一种是由事由 加文种组成。 (二)正文。 正文一般由总则、分则和附则三 部分组成。总则说明制作本规定的目的、根据和适用范围; 分则对特定的工作或问题制定出明确的要求和规范:附则说

明制订具体办法的授权单位、施行时间和与原来有关法律的 关系等。正文的结构形式一般有两种:章条式和条项式。在 章条式中,第一章是总则,最后一章是附则,中间各章是分 则,每章有若干条项。条项式不分章,各条项内容相当于章 条式各条,但项目略少。一般来说,工作或问题比较复杂的 采用章条式,内容较少的采用条项式。 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 法的试行规定 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(国家语言 文字工作委员会,国家出版局,国家标准局,国家计量局, 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,中宣部新闻局,出版局公布)为使出 版物在涉及数字(如表示时间、长度、重量、面积、容积和 其他量值)时使用汉字和阿拉伯数字体例统一,特制定本规 定。 1. 总的原则 凡是可以使用阿拉伯数字而且又很得体的 地方,均应使用阿拉伯数字。遇特殊情形,可以灵活变通, 但应力求保持相对统一。重排古籍、出版文学书刊等,仍依 照传统体例。2.应当使用阿拉伯数字的两种主要情况2.1 公元前8世纪 20世纪80年代 公元前440年 公元7年 1986年10月1 日 4时20分 4时3刻 下午3点 屈原(约公元前340~前278) 杨雄 (公元前53~公元18)鲁迅(1889.9.25~1936.10.19)。注 年份不能简写,如1980年不能写作80年,1950~1980年不 能写作1950~80年。 星期几一律用汉字,如星期六。 夏 历和中国清代以前历史纪年用汉字,如正月初五 丙寅年十月 十五日秦文公四十四年(公元前722年)太平天国庚申十年九 月二十四日(清咸丰十年九月二十日,公元1860年11月2日) 。
中国民国纪年和日本年号纪年使用阿拉伯数字,如民 国38年(1949年)昭和16年(1941年)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 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